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19-047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为推动宁波市供应链产业发展建设,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嘉盛”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嘉泓永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嘉泓永业”)与宁波市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商贸”)于2019年9月3日签署《投资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宁波市商贸东方嘉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局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宁波东方嘉盛”或“合资公司”)。协议约定前海嘉泓永业与宁波商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宁波商贸认缴51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股权51%,前海嘉泓永业认缴49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股权49%。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总经理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至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1、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市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百宁街11号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茂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19日

经营范围:重要商品市场投资建设;菜篮子商品流通供应管理;家电产品营销平台建设;与市场建设配套的房地产开发建设;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投资;会展服务;物业服务;连锁经营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5,650	货币	75.65%
2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4,350	货币	24.35
合计		100,000	-	100%

经查询,宁波商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宁波商贸与东方嘉盛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上述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宁波市商贸东方嘉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局核准为准);

2、注册地址:宁波市江北区康桥南路7幢378号;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5、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国内贸易、网上贸易、普通货运、仓储物流、技术开发、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际货运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最终以工商局出具核定为准);

6、股东双方出资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资金来源
1	宁波商贸	510	货币	51%	自有资金
2	前海嘉泓永业	490	货币	49%	自有资金
合计	-	1,000	-	100%	-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甲方:宁波商贸;乙方:前海嘉泓永业

2、协议概述:甲乙双方拟合资成立宁波市商贸东方嘉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甲方出资510万元整,占比51%,乙方出资490万元整,占比49%。

3、出资转让:任何一方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须经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在同等条件下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转让无效。

4、违约责任

(1)双方应按时缴足注册资本,一方不缴纳所认缴的出资,应当向已足额缴纳出资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2)由于一方过错,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成履行的,由过错方承担其行为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3)除本协议另有明确约定的情形外,本协议任何一方未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或责任,或未履行本协议的承诺或约定,或于本协议所作陈述与保证存在任何不真实的情况,或存在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情形的,将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根据本协议之约定及法律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4)本协议约定的违约金在违约方实际履行后仍无法弥补其他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的,则相关权利方仍有权就违约金不足部分要求违约方予以赔偿。

5、生效条款

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起生效。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借助国家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契机,根植宁波地区产业发展实际,以城市智慧物流为载体,合作打造具有宁波特色的供应链发展体系,推动宁波市供应链产业发展建设,增强公司业务核心竞争力,更好地为广大客户提供一体化供应链服务。

2、存在的风险

本次合作是双方的首次合作,契合度存在一定风险,合资公司新的管理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管理能力等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有效补充,双方将发挥各自优势,积极推动宁波供应链产业发展建设,完善公司现有业务结构,持续提高公司业绩。

六、备查文件

《投资协议》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19-034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满足保本要求、到期还本付息的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类现金管理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9-011号公告)。

一、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9-026号公告),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期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资金来源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65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8月30日	92天	3.70%	279,780.82	闲置募集资金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于2019年9月3日,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购买了结构性存款,金额为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076

预期收益率:3.65%

起息日:2019年09月03日

到期日:2019年12月03日

期限:91天

金额:3,000万元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通过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公司购买的固定期限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目前状态	实际收益(元)	资金来源
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汇富1号现金管理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18年4月24日	2018年10月23日	181天	6.1%	到期收回	1,533,472.22	闲置自有资金
2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鑫益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4月25日	2018年11月13日	202天	5.64%	提前赎回	1,561,332.68	闲置自有资金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XA003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11月27日	92天	1.35%-3.75%	到期收回	756,164.38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33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11月28日	92天	4.10%	到期收回	1,550,136.99	闲置募集资金
5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信托·稳健增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18年11月20日	2019年2月20日	92天	5.9%	到期收回	743,561.64	闲置自有资金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XA0037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12月3日	2019年3月4日	91天	1.35%-3.77%	到期收回	281,975.34	闲置募集资金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日益月鑫9203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年2月22日	2019年3月25日	30天	4.05%	到期收回	169,850.00	闲置自有资金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7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18年11月29日	2019年5月29日	181天	4.00%	到期收回	2,975,342.47	闲置募集资金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XA00371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12月3日	2019年6月3日	182天	1.55%-3.90%	到期收回	972,328.77	闲置募集资金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65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8月30日	92天	3.70%	到期收回	279,780.82	闲置募集资金
11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信托·稳健增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19年3月27日	2019年10月27日	214天	6.10%	正在履行	-	闲置自有资金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65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11月29日	183天	3.72%	正在履行	-	闲置募集资金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TH000048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年6月4日	2019年12月4日	183天	1.55%-4.10%	正在履行	-	闲置募集资金
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0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9年9月2日	2019年12月3日	91天	3.65%	正在履行	-	闲置募集资金

(二)子公司购买的无固定期限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截止公告日产品余额(元)	截止公告日产品收益(元)
1	陕西新高新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金钥匙·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超过400万元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3,812,560.00	8999.97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33,812,560元,其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53,812,560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金额为180,000,000元。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6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19]审字第90686号),公司2018年度业绩未达到公司第一次解除限售的相关条件,即“定比2017年,2018年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和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根据《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的40%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2,062,080	2,062,080	2019年9月6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2019年6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至今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并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19]审字第90686号),公司2018年度业绩未达到公司第一次解除限售的相关条件,即“定比2017年,2018年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和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根据《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的40%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对为董事吕振亚、沈志勇、秦建及高级管理人员张羿和剩余51名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55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062,08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上述55人剩余限制性股票为3,093,12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591315),并向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55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62,08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19年9月6日完成注销,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2,684,672	-2,062,080	190,622,59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1,990,528	0	111,990,528
B股	0	0	
H股	0	0	0
其他境外上市股份	0	0	0
股份合计	304,675,200	-2,062,080	302,613,12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的数量及价格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就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所引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七、备查文件

1、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的承诺函

2、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9-050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9年9月3日14:30在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平云广场A塔三楼会议中心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9月2日-2019年9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日15:00 至2019年9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杨海洲先生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722,364,4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334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715,696,2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045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6,668,2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89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54,362,5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58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47,694,3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68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6,668,20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893%。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22,364,2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62,3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22,364,2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4,362,3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3、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经对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选举杨海洲先生、余青松先生、杨文峰先生、邓家青先生、肖勋勇先生、杨海明先生6 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	与会股东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3.01	选举杨海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22,327,133	99.9948%	54,325,263	99.9314%	通过
3.02	选举余青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22,327,233	99.9949%	54,325,363	99.9316%	通过
3.03	选举杨文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22,327,233	99.9949%	54,325,363	99.9316%	通过
3.04	选举邓家青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22,327,233	99.9949%	54,325,363	99.9316%	通过
3.05	选举肖勋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22,327,233	99.9949%	54,325,363	99.9316%	通过
3.06	选举杨海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22,327,233	99.9949%	54,325,363	99.9316%	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经对各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选举李新春先生、李映照先生、胡鹏翔先生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	与会股东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4.01	选举李新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2,359,233	99.9993%	54,357,363	99.9904%	通过
4.02	选举李映照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2,349,033	99.9979%	54,347,163	99.9717%	通过
4.03	选举胡鹏翔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2,359,233	99.9993%	54,357,363	99.9904%	通过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9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5、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及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经对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个表决,选举田云毅先生、诸岗先生2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	与会股东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01	选举田云毅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22,208,133	99.9784%	54,206,263	99.7125%	通过
5.02	选举诸岗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22,298,133	99.9908%	54,296,263	99.8780%	通过

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宋旭东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王学琛、梁深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海格通信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9-051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以书面通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9月3日在广州市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平云广场A塔三楼会议中心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杨海洲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杨海洲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名单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3人组成:主任委员为李映照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胡鹏翔先生(独立董事)、肖勋勇先生;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人组成:主任委员为李新春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李映照先生(独立董事)、杨海洲先生;

3、提名委员会由5人组成:主任委员为胡鹏翔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李新春先生(独立董事)、李映照先生(独立董事)、杨海洲先生、杨海明先生。

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续聘余青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续聘余青松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续聘尹宏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续聘邓家青先生、喻斌先生、周卫稷先生、蒋振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续聘舒剑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董事会秘书舒剑刚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邮政编码:510663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业务开展的需要,续聘王耿华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证券事务代表王耿华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88号

邮政编码:510663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审计委员会提名,续聘曹沛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4日

附件:简历

1、杨海洲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军工处副处长、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等职务。

杨海洲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党委书记职务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3,006,656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余青松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广东海格怡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嘉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海格云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嵘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星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通导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海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海格神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润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南方海岸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沙海格北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广电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电子信息行业协会会长。曾任公司副主任工程师、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对外合作部经理、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市场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联合通信分公司总经理、行政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余青松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份5,226,452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尹宏先生:中国国籍,1960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任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客户服务中心总经理、质量总监、运营中心总监、智造分公司总经理、总经理总助、副总经理等职务。

尹宏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4、邓家青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嵘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海格星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州珠江钢铁公司设备处技术员、设备主管、高管秘书、处长助理,广州无线电集团技术管理部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总裁办公室主任,广电研究院副院长,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邓家青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5、喻斌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嘉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海华电子设计师,军工通信总公司开发一部经理,公司技术开发中心主任、研究所副所长、数据通信事业部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专网通信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喻斌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6,000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6、周卫稷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海格云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公司卫星通信产品部总经理、研发中心副主任、技术市场部副总经理、陆通事业部副总经理、研究所所长助理、研究所副所长、总经理助理、卫星通信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周卫稷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00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7、蒋振东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嵘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技术开发中心主任助理、质量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卫星通信事业部总经理、卫星通信公司副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联合通信事业部总经理、润芯信息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蒋振东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8、舒剑刚先生:中国国籍,1983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舒剑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